

交通及运输委员会辖下
2014 至 2015 年度大埔区道路及交通安全运动工作小组
2014 年第一次会议纪要

日期：2014 年 6 月 27 日(星期五)

时间：上午 10 时 30 分

地点：大埔区议会秘书处会议室

出席者：

张国慧先生	主席
陈笑权先生,MH	成员
何大伟先生,MH	成员
黄碧娇女士,MH,JP	成员
余智荣先生	成员
张兰卿女士	成员
胡健民先生	成员
邝敏燕女士	秘书

列席者：

朱景玄先生,JP	大埔区小学校长会主席
谢福宁先生	警署警长 / 新界北总区交通部道路安全组 / 香港警务处
卢志雄先生	警长 / 新界北总区交通部道路安全组 / 香港警务处
陶华理先生	联络主任(2) / 大埔民政事务处 / 民政事务总署
廖洁玲女士	联络主任(2A) / 大埔民政事务处 / 民政事务总署
李灏宜女士	行政主任(区议会)1 / 大埔民政事务处 / 民政事务总署

请假者：

文春辉先生,BBS,MH	成员
林泉先生	成员

缺席者：

区镇桦先生	成员
黄容根先生,SBS,JP	成员
张志伟先生	成员
林健根先生	成员
李健文先生	成员

开会词

主席欢迎各与会者出席会议，并宣布以下事项：

- (i) 新界北总区交通部道路安全组警署警长谢福宁先生、警长卢志雄先生、大埔民政事务处联络主任(2)陶华理先生及联络主任(2A)廖洁玲女士会定期出席工作小组会议。
- (ii) 大埔区小学校长会主席朱景玄校长列席是次会议。
- (iii) 成员文春辉副主席及林泉先生因事未能出席是次会议，他们已向秘书处提交缺席通知。根据大埔区议会常规第 51(1)条，区议会只会同意议员因身体不适或代表区议会出席会议 / 活动的缺席申请。惟工作小组通过本任期内不采用该条例的上述部份，即工作小组会接受成员以个人理由呈交书面的缺席申请。因此，上述成员的请假申请获得批准。

(会后补注：文春辉副主席于会议当日代表大埔区议会出席香港国际机场发展区议会主席及副主席会议)

I. 通过 2014 至 2015 年度大埔区道路及交通安全运动工作小组成员名单
(大埔区议会文件 WGRS 1/2014 号)

2. 主席请成员备悉上述文件，成员并没有问题或意见提出。

II. 通过 2014 至 2015 年度大埔区道路及交通安全运动工作小组职权范围
(大埔区议会文件 WGRS 2/2014 号)

3. 主席请成员备悉上述文件，成员并没有问题或意见提出。

III. 2014 至 2015 年度大埔区道路及交通安全运动工作小组的区议会拨款分配预算
(大埔区议会文件 WGRS 3/2014 号)

4. 主席报告，大埔区议会已于本年 5 月 8 日的会议上，通过于本财政年度拨款 16 万元(包括 18,000 元超额拨款)予工作小组。他请成员备悉上述文件。

IV. 讨论 2014 至 2015 年度工作小组拟举办的活动

5. 主席请成员就本年度拟举办的活动提出建议。经讨论后，工作小组通过举办以下三项活动：

(一) 由工作小组主办及大埔民政事务处协办“2014 至 2015 年度大埔区道路及交通安全运动嘉年华”

6. 主席表示，过去几年工作小组均有举办上述活动，以宣传道路及交通安全的信息。本次活动有关内容及财政预算已载于大埔区议会文件 WGRS 4/2014 号。

7. 廖洁玲女士介绍，嘉年华暂定于 2015 年 1 月 31 日(星期六)下午 1 时至 6 时在大埔天后宫风水广场举行，拟透过大埔区议员办事处、大埔民政事务处及活动现场派发一万张门票，希望吸引七千人次参与活动，以向大埔区内的学生及居民宣传交通安全信息。有关活动的申请拨款额为 77,200 元。

8. 工作小组通过以“司机小心，行人安心”为活动主题、由大埔民政事务处邀请区内团体于嘉年华内设置游戏摊位及表演、由秘书处致函邀请麦当劳有限公司于活动当日赞助果汁汽水供参加者享用。

9. 此外，工作小组议决邀请以下人士担任活动主礼嘉宾：

- (一) 大埔民政事务专员苏植良先生
- (二) 大埔区议会副主席暨交通及运输委员会主席文春辉先生
- (三) 香港警务处新界北总区交通部高级警司简迪文先生
- (四) 香港警务处署理大埔区指挥官卓孝业先生
- (五) 香港交通安全队新界北总区指挥官高级助理总监刘广庆先生
- (六) 大埔区小学校长会主席朱景玄校长

- (七) 大埔区中学校长会主席郭永强校长
- (八) “大埔健康安全城市”督导工作委员会联席主席郑信恩医生
- (九) 单车安全大使——黄金宝先生、李慧诗小姐、洪松荫先生
- (十) 道路安全大使——胡枫先生

10. 有成员表示，今年适逢村代表选举，因此建议工作小组授权主席与秘书处届时灵活处理邀请主礼嘉宾事宜。

11. 经讨论后，工作小组通过申请区议会拨款 77,200 元以举办上述活动。根据《大埔区议会拨款守则》第 18.2 项，大埔民政事务处在总支出不超出 77,200 元的情况下，可根据活动推行时的实际需要调拨财政预算中的细项支出金额。

(二) 由大埔区小学校长会与工作小组合办“2014 至 2015 年度大埔区学界道路及交通安全比赛暨宣传运动”

12. 主席表示，上述活动的内容及财政预算已载于大埔区议会文件 WGRS 5/2014 号。

13. 朱景玄校长介绍，有关活动举办多年且很受同学欢迎。今年结合“司机小心，行人安心”的主题，通过比赛形式吸引更多人参与。活动将以派发宣传纪念品、悬挂得奖标语宣传横额、制作网页及 LED 短片的方式宣传，期望达到宣传及教育地区交通安全信息的目的。

14. 主席表示，大埔区小学校长会过往举办的活动都得到很多学校支持及参与，活动成效得到认同。经讨论后，工作小组通过申请区议会拨款 33,995 元，与大埔区小学校长会合办上述活动。

(三) 由大埔区妇女联会与工作小组合办“单车乐-单车安全我做到”

15. 主席表示，上述活动的内容及财政预算已载于大埔区议会文件 WGRS 6/2014 号。

16. 经讨论后，工作小组通过申请区议会拨款 48,800 元，与大埔区妇女联合会合办上述活动。

IV. 其他事项

17. 新界北总区交通部道路安全组邀请各成员出席于 2014 年 7 月 6 日星期日上午十时半在大埔海滨公园露天剧场举办的单车安全宣传活动，以向青少年宣传单车安全信息。文春辉先生及主席均为活动的主礼嘉宾。欢迎各位届时抽空出席。

18. 有成员建议交通部道路安全组加强向驾驶人士宣传及教育道路交通安全信息。

V. 下次会议日期

19. 下次会议日期将另行通知。

大埔区议会秘书处

2014 年 10 月